

# 桃園市國中聯絡簿設計及規劃內頁徵圖實施要點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1 月 10 日桃教中字第 1090000217 號函暨 108 年 12 月 3 日青國教字第 1080009300 號函。
- (二)桃園市國中聯絡簿設計及規劃實施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藉由促進親師溝通與合作的媒介，結合桃園市「品德教育」、「美感教育」理念，從日常生活中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具有美感素養。
- (二)展現教師教育專業，提供家長提升親職能力資源，學校與家庭教育共築教育身心健全下一代之環境。
- (三)鼓勵學生藝術創作，落實對生活熱愛、及愛桃園精神，提昇學生對自己的生活城市的認同與關懷，展現本市特色。

##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## 四、承辦單位：青溪國中。

## 五、實施方式：徵求本市學校學生作品，從生活中擷取素材，展現紙上畫展的概念。

## 六、徵圖對象：本市學校學生之美術作品創作，每一主題預計入選篇數為 25 篇，每人單一主題限投一件。

## 七、徵圖說明：

### (一)

#### 1. 徵圖主題——在地秘境

生長在桃園一定少不了吃美食的機會，桃園有哪些招牌美食是讓你「吃」到念念不忘的呢？有哪些是推薦大家務必要去朝聖呢？有什麼特色美食小吃及在地人口耳相傳的特色飲食？請畫下這些私房美食，讓大家都用眼睛飽餐一頓！

#### 2. 徵圖主題——夢想之旅

有人說：「想像不設限，未來無極限。」或許你現在想的事情，終有一天能成真！未來的你又是什麼模樣，正在做什麼事情呢？這只是你個人的夢想，還是影響社會、撼動世界的大事呢？

(二)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 40%，技巧 40%，構圖 20%。

### (三)注意事項：

1. 可將作品直接繪製於報名表(報名表請以 A4 大小列印)上，或自選紙質黏貼於報名表上，**唯請務必黏貼牢固**，宜注意完稿時需平整利於掃描印刷。(報名表如附件一)
2. 畫作可運用各式媒材(水彩、蠟筆、粉彩筆、剪貼.....) 創作、設計，**顏色以黑白灰為主**，需附上 50 字以內的設計理念。

(四)「**作品聲明與授權書**」務必請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簽名(「作品聲明與授權書」如附件二)。

(五)收件期限：109年4月9日(星期一)止。

#### 八、獎勵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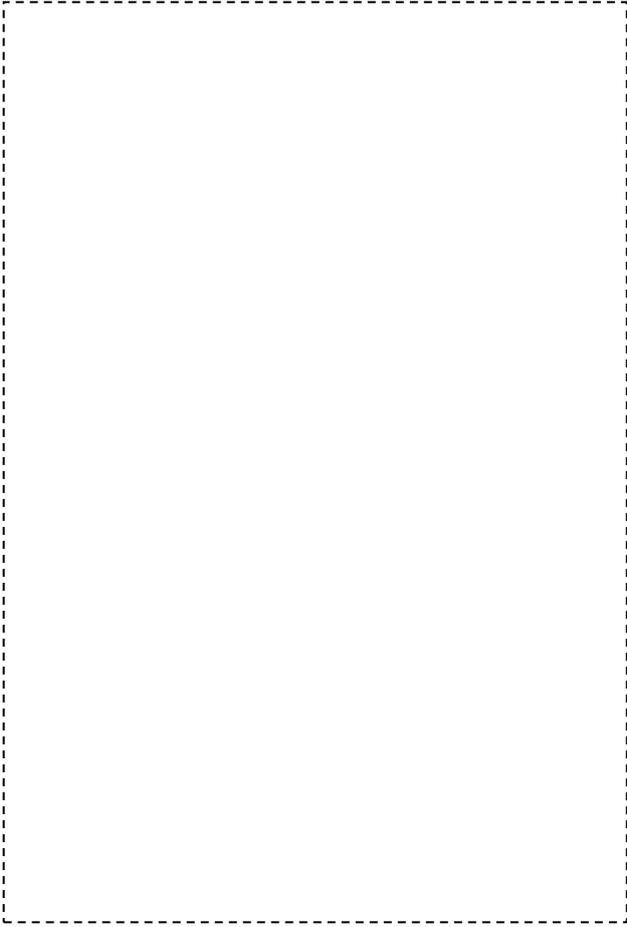
每一主題擇優錄取優勝二十五名，共計五十名，評選入圍者頒予禮卷300元及聯絡簿樣本一本(作為創作者作品集用)。

九、本計畫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編號	
勿填，由承辦單位填寫。	

【附件一：請單面列印】

### 桃園市國中聯絡簿設計及規劃內頁徵圖報名表

作者			
就讀學校		班級	____年____班
作品名稱			
設計理念 (50字內)			
作品請繪製/黏貼 在虛線框內			

請附上「作品聲明與授權書」，務必請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簽名。

請以學校為單位寄送至青溪國中張立欣老師，信封袋請註明「109 國中聯絡簿徵圖」。(330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124 號)

編 號	
勿填，由承辦 單位填寫。	

【附件二：請單面列印】

## 桃園市國中聯絡簿設計及規劃徵圖活動 作品聲明與授權書

\_\_\_\_\_君（以下稱甲方）

就作品名稱：\_\_\_\_\_（請標明徵圖作品名稱，以下稱本著作），  
同意無償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稱乙方）基於非營利之教學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，得以任何  
形式與方式進行重製、改作、發行、公開發表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轉授權予各學校師生使用等行  
為。

甲方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甲方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，未曾於其他比賽獲獎，且未侵害任何  
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並擔保投稿作品為初次發表。

本著作作者同意於下方簽章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甲 方

服 務 單 位 / 就 讀 學 校 ：

作 者 姓 名 ：

（簽章）

作 者 身 分 證 號 碼 ：

監 護 人 / 法 定 代 理 人 ：

（簽章）

聯 絡 電 話 ：

戶 籍 地 址 ：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

（備註：本文件需經作者簽署後方可生效。）